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18〕285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汕（头）湛（江）高速公路清远清新至云浮新兴段三坑互通立交路段路改桥设计变更的批复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关于上报清云项目TJ2合同段三坑互通路段设计变更文件的请示》（粤交建基〔2017〕734号）及附件等资料悉。经研究，对汕湛高速公路清（远）云（浮）项目三坑互通立交路段路改桥设计变更批复如下：

一、原施工图设计

原施工图设计中，汕湛高速清云项目新兴段三坑路段为三坑互通立交范围的填方路基，设新屋村中桥，采用4×20m PC小箱梁。

二、设计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清远市汕湛高速公路清远段征地拆迁指挥部及当地政府要求，路基调整为桥梁，以减少对村民生活及出行的影响（清汕湛字〔2016〕1号）。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你司组织召开设计变更审查会议并印发会议纪要（会议纪要〔2016〕157号），确定将原新屋村中桥调整为新屋村大桥，桥梁长385.60m，上部采用25mPC小箱梁。厅已同意该项设计变更申请建议（处理表编号2016313号）。

经审查，厅同意该项设计变更。

二、设计变更费用

上报该项原施工图预算（建安费和安全生产经费，下同）为1472.71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3048.56万元。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查，原施工图预算为1312.29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2939.13万元，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为1626.84万元。经核查，厅同意该站审查意见（粤交造价〔2017〕316号），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为1626.84万元。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的规定，按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结合变更工程实际签认的工程数量，认真做好变更工程结算，合理确定设计变更增加费用，变更工程增加费用应在招标节余费用中列支，不足部分在预留费用中列支。同时应完善相关合同手续，以利将来竣工决算编制。

附件：汕湛高速公路清云三坑互通立交路段路改桥设计变更
预算审查表



附件

汕湛高速清云新兴三坑互通立交路段路改桥设计

变更预算审查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预算 (万元)
一、原施工图预算			
原施工图预算	1472.71	-160.42	1312.29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1472.71	-173.41	1299.30
二、路基工程	59.10	-39.85	19.25
四、桥梁、涵洞工程	648.68	0.00	648.68
1. 新屋村中桥	648.68	0.00	648.68
(1) 桥台	215.11	0.00	215.11
(2) 桥墩基础	103.61	0.00	103.61
(3) 桥梁下部结构	48.92	0.00	48.92
(4) 桥梁上部结构	281.04	0.00	281.04
五、交叉工程	764.93	-133.56	631.38
2. 通道	201.06	54.05	255.11
(1) 1-4m 以内板式通道	91.33	31.71	123.05
(2) 1-6m 以内板式通道	109.73	22.33	132.06
6. 互通式立体交叉工程	558.64	-182.37	376.27
(1) 三坑互通式立体交叉	558.64	-182.37	376.27
①三坑互通主线工程	542.76	-185.72	357.04

②三坑互通匝道工程	15.88	3.35	19.23
8.连接线工程	5.23	-5.23	0.00
安全生产经费	0.00	12.99	12.99
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			
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	3048.56	-109.43	2939.13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3048.56	-138.52	2910.03
四、桥梁、涵洞工程	3048.56	-138.52	2910.03
1.新屋村大桥	3048.56	-138.52	2910.03
(1)桥台	400.20	-27.03	373.17
(2)桥墩基础	895.99	-99.39	796.60
(3)桥梁下部结构	300.44	-0.18	300.26
(4)桥梁上部结构	1451.93	-11.92	1440.01
安全生产经费	0.00	29.10	29.10
变更增(减)费用	1575.85	50.99	1626.84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省南粤交通清云高速公路管理中心，中交路桥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8年3月26日印发
